

“求忠臣于孝子门”，大力选拔善事父母、做事廉正的人做官。可见，孝顺父母还是评判一个人品行良劣的首要条件，一个人如果对父母都不孝顺，那这个人再好也好不到哪里去，也很难做到真心对人。

（一）孝道是人生最上的德迹

《后汉书》有言：“夫孝，百行之冠，众善之始也。”“孝”从字形上看，是个会意字，上为“老”、下为“子”，其本义就是“善事父母”。作为以子女孝顺、孝敬父母长辈为中心的伦理道德，“孝”源自人类血缘亲情的纯真挚爱，源自人性中最纯良、最本真的自然，是人类文明进步的体现，是各种善行的始源，也是做人最基本的要求和底线。动天之德莫大于孝。生命因行孝而润泽，精神因行孝而升华，生活因行孝而幸福，人生因行孝而完整。能打动天地的品德莫过于孝道。历史上曾出了很多有名的孝子，比如“孝感动天”的虞舜、“恣蚊饱血”的吴猛、“百里负米”的仲由、“刻木事亲”的丁兰，等等，无不折射出践行孝道的道德光芒。翻开党的历史，重视孝道、践行孝道的例子比比皆是，毛泽东同志为父母撰写碑文、朱德同志的名篇《我的母亲》等，表达了对父母的深切怀念与崇敬。孝作为我国传统社会的基本道德准则，也是领导干部为人行事的重要准则。天下最不能等的事情是孝顺，及时尽孝，才是对父母最好的报答。以“孝”系家，人和家固；以“孝”系民，本固邦宁。孟子曰：“人人亲其亲，长其长，而天下平。”每个人都孝顺父母、友爱兄长、尊重长辈，家庭就会和乐，社会也会安定。把“孝”落到实处，使“孝”体现为大孝、大爱、大义，这是新时代“孝道”的新观念、新境界。人民是我们共产党人的“父母”“亲人”，反哺群众、服务人民，理所当然、使命尽然。领导干部要做“好官”、干好事，首先要作“孝”的表率，恪尽孝道，守好“家园”，以对家庭、对人民、对党和国家的大德大孝、至亲至爱“报得三春晖”。

（二）不孝之人不可交，没有孝心的干部不是好干部

在人的一生中，对自己恩情最深的莫过于父母，是父母给予了我们生命，是父母辛勤地养育我们，我们的成长都凝结着父母的心血。一个对父母都不孝敬的人，指望他为国家、为民族、为人民作贡献，那无异于天方夜谭，即便真有对父母不好而对群众好的情况，那也一定是在作秀，是为了博取名声与地位。从这个角度来说，是否孝敬父母可以作为评判一个领导

干部好坏的重要标准。天地虽广大，难容忤逆族。人不孝其亲，不如草与木。领导干部首先是人，孝道是最基本的道德底线，除了像普通人一样需要继承和弘扬养亲与敬亲、立身和立功等孝道文化外，还需要比其他人有更高的家风家教。贪官无忠孝，廉洁是大孝。如果因为自己的贪腐让家庭蒙羞，让父母蒙受痛苦，即使尽到为人子女的义务，也是彻彻底底的伪孝。领导干部既要养父母之身，让他们吃饱穿暖，也要怡父母之心，使他们保持精神愉快，更要行父母之志，牢记父母教诲，不懈努力，完善自身，以求报效国家社会，三个方面融会贯通、相互促进，努力做到有机统一，这才是真正的孝。自古忠臣多孝子，当好官是最大的孝。只有孝敬父母的人，才会心系百姓，真心实意地深入基层、体察民情、关注民生、为民排忧解难。对领导干部来说，做一名好官、让人放心的官，好好做人、认真做事就是对父母最好的精神赡养、最大的孝道，尽孝道就是尊亲不辱、忠顺不失，更是亲亲而博爱、尊亲而爱民。要把自己的责任尽好，把担子挑好，为人民谋福利，为社会作贡献，为党的事业谋发展，无怨无悔地投身为人民服务的事业中，使家中老人因自己的德行而欣慰，因自己的贡献而得到他人的尊重和仰慕。

（三）别让孝心“缺位”，别让真心“休假”

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，“万家团圆、共享天伦，走亲访友、共祝美好，贯穿其中的就是浓浓的亲情、友情、爱情、同志之情”，“不要在遥远的距离中割断了真情，不要在日常的忙碌中遗忘了真情，不要在日夜的拼搏中忽略了真情”。孝不是说在嘴上的，是日复一日、年复一年的奉献；情也不是写在书上的，是发自内心、毫不虚伪的真心。领导干部必须常修为孝之德，以孝律己、以孝治人，把孝当成习惯，以真心换真情。孝子亲则子孝，钦于人则众钦。正风齐家、修身立国，首在行孝。有孝心才生仁爱，生感恩他人之心，生勤政爱民之心，生效忠尽责之心。如果领导干部能够以善事父母之心善事天下百姓，尊之爱之，养之敬之，视百姓为父母，视百姓之父母如自己之父母，则人民必定幸福、国家必定兴旺。孝顺不在实惠大小，关键在感情，要与老百姓心意相通；成就不在事情大小，关键在合民意，要把好事办到老百姓心坎上。领导干部无论对上级、对下属、对群众，都要真心实意、推心置腹，以诚待人、以情动人，不分高低贵贱、不分亲疏远近，以心换心，才能万众一心。老吾老以及人之老，幼吾幼以及人之幼。习近平总书记